



渤海信托—现金宝管理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推介书

产品亮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固定收益领先：预期收益率高于市场货币基金及行业同类产品 ● 风险可控：严格投资范围，控制投资风险与流动性风险
------	---

基本信息	
计划名称	渤海信托—现金宝现金管理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受托人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信托”）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类
信托期限	1-18 个月，期限可定制
认购金额	合格投资者，最低认购/申购 100 万份信托单位。超过 100 万份信托单位的，以 10 万份的整数倍递增。
申购、赎回	可随时开放，分为多种期限的信托单位，机构投资者可定制期限。
预期收益率	4.50%~6.30%，根据市场情况调整
收益计算及分配	该年 T 日存续的第 i 笔信托资金余额×该笔信托资金约定的预期年化收益率×该笔信托资金从成功认购（申购）日至该年 T 日之间的

	实际天数÷当年天数
投资范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存款，通知存款，银行理财，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逆回购以及中国证监会、银监会认可的现金管理类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券商短期理财、其他信托公司发行的现金管理类的信托产品）及其他现金管理型资产。 ● 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在交易所/银行间上市交易的国债、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债券型基金、中央银行票据、经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发行的各类债务融资工具（如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 ● 经受托人审核通过的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登记并流转的资产 ● 认购信托业保障基金。
风控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取风险准备金：投资银行业信贷资产登记流转中心登记并流转的资产等固定收益的产品时，计提产品的预期收益率的 10%作为风险准备金。 2、 流动性补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变现产品中易变现的流动性资产 b. 产品风险准备金

渤海信托简介

世界 500 强海航集团成员企业

渤海信托，前身为河北省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83 年，2006 年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成为海航集团成员企业。

管理资产规模 4,600 亿元

截止 2017 年 1 月，渤海信托注册资本为 36 亿元，实现总资产 118.21 亿元，净资产 104.13 亿元。截至 2017 年一季度，渤海信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 4600 亿元。

近年来，渤海信托历获“中国最具成长性信托公司”、“中国最具区域影响力信托公司”、“中国最佳管理信托公司”、“年度卓越创新信托服务平台”、“最佳综合服务信托公司奖”中国“诚信托——成长优势奖”等荣誉称号，逐步成为产品和服务优良、可持续发展能力强、社会各界高度信赖的财富管理机构。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获大公国际主体信用评级等级 **AA+**。

重要声明：

本信托计划不承诺保本和最低收益，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适合风险识别、评估、承受能力较强，且符合《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要求的合格投资者。上述预期收益率仅供投资参考，并非保底收益率，具体以信托文件为准。

本推介书仅为本信托计划的简要介绍和说明，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亦不构成受托人任何要约或承诺，具体内容以信托计划说明书和信托合同为准。投资者在做出购买决策前，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并与受托人的从业人员充分沟通，在充分理解本信托计划相应信托受益权风险和评估自身承受能力的基础上，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产品认购流程

- 第一步：投资者联系渤海信托理财师，预约所认购的信托产品。预约产品遵循“金额优先、时间优先、额满即止”的原则。
- 第二步：投资者接到预约成功通知后，将本人名下账户的认购资金，以转账或汇款的形式，转入受托人为本信托开立的信托财产专户。

开户人：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营业部

账 号：572010100101110445

投资者划款转账时，请在汇款单备注栏注明上述备注说明，并要求银行准确录入备注信息；否则由此造成的认购不成功及经济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第三步：办理产品签约手续。办理签约手续时，投资者需持以下有效证件：
 - (1)自然人投资者，需提供身份证（正反面）、受益人预留收益分配账户（存折或者银行卡）以及汇款凭证的复印件，并在所有复印件上亲笔签名；若委托他人办理，须提供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2)机构投资者，需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划付款凭证的复印件及分配收益的开户银行账号说明等，若授权他人办理，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资者应仔细阅读信托文件，认真填写信托文件的应填事项，保证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并签署《资金信托合同》、《风险申明书》。